

附件：

河北省创新型中小企业评价申报书

- 1.河北省创新型中小企业自评表(在培育平台填写后下载打印，相关数据须与培育平台申报系统保持一致，在“真实性声明”处由法定代表人签字，并在封面加盖公章)
- 2.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
- 3.2021、2022 年度审计报告（含研发费用），如无年度审计报告，则提供从电子税务局下载的 2021 年度、2022 年度纳税申报表（含研发费用，加盖企业公章）
- 4.自评标准条件的必要佐证材料（含直通条件佐证材料或评分指标相关佐证材料，需加盖企业公章）